

证券代码：834375

证券简称：富友昌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深圳市富友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合同概述

深圳市富友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认股选择权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二、 合同的主要内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为公司提供融资支持，为促进双方关系，建立股权纽带的方式，实现更加紧密的合作。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就认股选择权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具体内容如下：

1、协议名称：认股选择权协议

2、认股选择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在认股选择期限内将按约定的认股选择权份额和行权价格，受让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或者以增资的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3、认股选择权行使期限：以协议实际签订的期限为准，若借款期限延长则认股选择权行使期限相应延长。

三、审议情况

2019 年 8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公司之实际控制人冯春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认股选择权协议》的议案，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重大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将对我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上述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以上协议的履行而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富友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富友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3 日